

國立臺灣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7 臺北市羅斯福路4段1號
聯絡人：吳璟妤
電話：3366-1755 204
電子郵件：claire@lec.ntu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1日
發文字號：校生教字第10700434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第八期教師在職進修生命教育學分班招生簡章(1070043418-0-0.pdf)

主旨：本校將辦理「第八期教師在職進修生命教育類課程教學學分班」，請貴校薦派教師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落實12年國民基本教育精神、培育教師具備生命教育專業素養，旨揭學分班依教育部107年5月25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70057797號函辦理，請貴校薦派教師參與進修。
- 二、12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中，生命教育在高中為必修1學分之科目，亦是19項重要議題之一，其核心內涵已全面融入各教育階段正式課程中。
- 三、本案學分班規劃專門課程13科33學分，預計於臺北開設2班、臺中與高雄各開設1班，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招生簡章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各特教學校、新北市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國民中學、南投縣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國民中學、嘉義縣市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國民中學

副本：2018-06-04 14:08:41 交文章

